

中共江苏大学委员会宣传部文件

宣传部〔2021〕103号

关于公布 2020-2021 年度“江苏大学二级 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点”及 2021-2022 年度“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 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点”创建单位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为进一步推进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规范性、示范性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及学校关于推进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有关要求，根据《关于做好 2020-2021 年度“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点”创建单位综合考评及 2021-2022 年度示范点创建单位申报的通知》（宣传部〔2021〕87号）要求，学校评审小组对 2020-2021 年度创建单位进行验收考核并对 2021-2022 年度创建申报单位进行评审，现确定管理学院党委等 10 个二级党组织为 2020-2021 年度“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示范点”（附件 1）；法学院党委等 10 个二级党组织为 2021-2022 年度“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示范点”创建单位（附件 2），创建期为一年。

各示范点单位要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不断推进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成效转化，推动本单位及学校事业蓬勃发展。各创建单位要认真学习《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点创建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突出重点工作，强化理论武装，围绕创建规划和创建目标深化理论学习中心组建设，不断改进薄弱环节，创新思路，用创新带动创建，打造出品牌特色。

- 附件：1. 2020-2021 年度“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点”名单
2. 2021-2022 年度“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点”创建单位名单

党委宣传部

2021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 1

2020-2021 年度“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 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点”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管理学院党委

附属医院党委

机械工程学院党委

药学院党委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党委

图书馆党总支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

艺术学院党委

流体机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党委

附件 2

2021-2022 年度“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 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点”创建单位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法学院党委

后勤党委

生命科学学院党委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党委

土木工程与力学学院党委

京江学院党委

财经学院党委

农业工程学院党委

知识产权学院直属党支部

电气信息工程学院党委